

上海市长宁区教育局文件

长教〔2023〕1号

长宁区教育局关于 2023 年寒假 和新学期开学工作安排的 通知

区教育系统各单位：

2023 年寒假将至，根据市教委和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结合长宁教育实际，现就寒假和新学期开学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日程安排

- | | |
|-------------|--|
| 1 月上旬 | 学校制定完成寒假计划，落实各项工作措施 |
| 1 月 6 日~8 日 | 高三春考、1 月份外语科目考试、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合格考（语文、数学、外语）、外语听说测试 |

1月14日~15日 小学、初中学段学生(含港澳台侨胞及外籍)
转学工作

1月18日 学生开始放寒假

1月18日~2月14日 开展好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
校

(贯穿整个寒假) 园活动

1月19日 中小学、托幼园所在完成本学期各项工作的
基础上安排教师放假或轮休

2月8日~9日 小学、初中学段学生(含港澳台侨胞及
外籍)

转学工作

2月10日 托幼园所行政人员、教师上班

2月11日 中小学行政人员上班

2月12日 中小学教师上班

2月13日 中小學生返校日

2月14日上午 教育局机关、小学学区和幼教总支干部检查
开学准备工作

2月中旬 教育系统党政干部大会

2月15日 新学期开学

注:

(1) 各单位要结合各自特点,切实做好寒假和新学期开学工作
安排。

(2) 托幼园所不放寒假,各园所不得以任何形式动员幼儿寒假

不来园。各园所要全体幼儿发一份告家长书，并填写意见征询表。假期中，教职工在不影响工作的前提下实行轮流休假。

二、具体要求

1. 加强寒假和新学期开学工作的组织领导。各单位要按照区委、区政府和市教委有关工作要求，组织好寒假期间和新学期开学各项工作。各单位要制订寒假期间应急预案，组建应急队伍，明确工作责任人，落实工作台账并及时做好应急处置及情况报送等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外出请销假制度，党政主要领导外出期间，要明确工作联系人。春节期间各单位领导要带班值班。各单位安全干部将寒假期间值班表通过“长宁教育综合安全管理平台”报区教育安全管理中心备案。

2.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面向全体党员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教育培训，全面准确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用好上海丰富红色资源，特别是上海大中小学红色资源版图和学生网络互动社区(易班)“青梨派”平台等资源，紧密联系广大党员干部、师生思想和工作实际，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讲清楚、讲明白。根据区委要求深化“双报到”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新年暖流”工作，每位党员教职工在假期内应积极参加社区、学校少年宫等志愿者服务活动。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定期办理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及因私出国(境)证件相关手续。

3. 倡导勤俭文明过节新风尚。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杜绝“节日腐败”。

传承中华民族孝亲敬老的传统美德和阖家团圆的中国年文化，倡导理性、文明、健康的消费观和人情观，自觉抵制大办酒席、铺张浪费等不良风气。严肃财经纪律，坚决杜绝年底突击花钱，做到“九严禁”：严禁违反规定发放津贴、补贴、奖金和实物；严禁违规用公款吃喝、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贺年卡、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消费卡等；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严禁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严禁参与赌博活动。

4. 切实落实中小学减负等工作。学生在假期以休息调整为主。学校要以年级组等为单位统筹各学科假期基础性作业和弹性作业总量（含电子作业），有序安排实践性作业、跨学科作业。确保作业总量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不得违规组织大面积补课，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和教育局安排人员进行督查。各学校要严格执行市教委制订的《关于贯彻落实教育部〈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的实施办法》，以最严规范、最严检查、最严惩戒为原则，严禁有偿补课，切实减轻学生学业负担。

5. 指导中小学生和幼儿合理安排寒假生活。学校要通过班主任主动掌握学生假期外出情况，将学生通讯录带在身边，确保关键时刻能及时联系到人。为确保学生身心健康，促进学生自主学习、自我管理能力提升，中小学要精心指导好学生寒假生活，不得组织大面积补课。要引导学生因地制宜进行体育锻炼，布置寒假体育作业，并在开学两周内组织相应监测并将结果纳入体育日

常成绩。加强防范校园欺凌专题教育，提高学生遵纪守法的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让学生过一个愉快而有意义的假期。具体见《2023 年长宁区中小學生寒假工作指导意见》，请各单位认真执行。各托幼机构精心安排在园幼儿的一日活动，促进幼儿身心健康，提高幼儿自主学习和自我保护能力。

6. 做好传染病防控和食品卫生工作。各单位要切实做好寒假及春季开学期间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离沪师生员工、留校师生员工的管理及防控要求，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品与饮用水安全管理，全面落实校园食品安全各项措施，严格做好返校师生员工的健康管理。具体工作要求见通知。

7. 加强安全教育和校园安全管理工作。(1)在假期前，学校要开展一次烟花爆竹管控宣传教育工作，对全体师生进行交通、消防、预防溺水、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居家、娱乐、旅行和心理等方面的安全教育，防止假期发生各类意外伤亡事故。(2)学校要及时组织开展一次安全自查工作，及时发现并整改各类安全隐患。落实危险物品管理、饮食饮水安全、防寒防冻及防盗等工作。切实落实冬春火灾防控，严禁违章用电，进一步加强充电车辆火灾防控。加强各类设备设施维护保养，保证物防、技防装置正常运行。有校车的单位要利用好假期开展隐患自查整改工作。(3)寒假期间，各单位要健全应急响应机制，加强假期应急值守（各单位值守人员必须保持通讯畅通）和应急处置以及情况信息报告工作。区教育局将组织人员对各单位的假期应急值守情况进行巡查督导。(4)学校要利用返校日开展各类安全教育宣传和培训演练工作，

进一步增强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逃生技能。

8. 做好网络平台内容更新和安全维护工作。各单位要落实全国网站普查工作要求，及时做好长宁教育门户网站基础教育机构信息公开专栏和学校门户网站信息更新工作，及时公开本学期工作总结、寒假工作安排、新学期工作计划等内容，方便公众通过网络了解学校信息。学校要抓紧落实信息系统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严格按照本单位网络信息系统应急预案要求操作，确定应急联系人员，保持电话**24**小时畅通，确保网络安全，学校门户网站如需关闭应事先报教育信息中心备案。区教育信息中心负责做好安全巡检和值班工作，确保区域教育网络信息安全和行政管理平台系统正常运行。

9. 做好规范收费工作。本学期的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应在假期前按规定结清，并及时清退完毕。新学期学校应做好收费公示工作，利用公示栏、网站等途径宣传学校收费的项目、标准、减免政策、收费举报电话等，实行先公示后收费。春季学期代办费标准一般不得调整，如学校计划在秋季学期调整代办费收费标准的，需在春季学期做好征求家长意见，召开学生（幼儿）家委会专题会议并通过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对拟调整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进行审定，学校审定通过后需将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调整情况说明及相关会议记录以书面形式报送区教育局，代办服务性收费新标准向社会公示前，家长委员会、学校以及教育部门任何一方对拟调整的标准表述异议的，视作调整标准工作不成熟，仍按原标准执行。开学初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

策宣传、资助申请受理及审核工作。学校应通过各种途径宣传学生资助政策，确保人人知晓，应补尽补。

10. 开展帮困送温暖工作。各单位要认真落实市、区关于开展救助帮困工作的精神和要求，紧密围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广覆盖、保基本、少重复、不遗漏”为原则，广泛开展慰问、送温暖、献爱心和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带头帮困和志愿者积极帮扶的作用，党政工团等各方力量积极开展结对帮困活动，关心好困难教职工和学生；认真做好对重点优抚对象和老劳模、先进工作者、特级教师、各类人才和离退休干部的优抚和慰问工作。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提前部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广大师生员工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定的节日。

11. 做好新学期开学准备工作。开学前，学校要全面开展安全检查，尤其是食品和饮水安全检查，持有饮用水检验合格报告方可提供饮水；切实做好教材和簿本发放、校园环境布置以及其他开学前准备工作，按照市教委相关要求做好校车、校服、教材征订等工作，确保新学期按时、顺利开学。寒假期间学校可结合实际适当安排教职工学习进修，要保证教师参加市、区各类培训，为新学期开学工作做好准备。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开学第一周安全教育周实施方案。开学前调研学生在作业辅导、参与兴趣社团活动方面的需求，结合学校自身师资、场地设备条件和可利用的校外资源，为开学后课后服务安排适当的形式与内容。建立包含时段、活动内容等要素的排片表，通过家长告知书、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开展全覆盖家长意愿征询，保证开学第一天就能正常提

供校内课后服务。开学后两周内不得举行考试、纸笔测试。

12. 保持信息畅通。要明确专人负责，定期通过长宁教育行政管理平台，及时收取通知，了解工作信息并落实有关工作；学校要落实专人，按例每周三到区教育局交换站（在区教育学院内）领取文件和通知。区教育局办公室电话：22050725，传真：22050777；区教育事务管理中心电话：62743115，传真：62345853；区教育安全管理中心电话：62524587、62342474转各分机，传真：62524587；区教育基建管理站办公室电话：52379979，工程办电话：52392195，设备部电话：52371008，传真：52379979。

长宁区教育局

2023年1月5日

